

晋江  
原创

晋江原创网  
HTTP://WWW.JJWXC.NET

唯一正式授权 安宁·作品 Feng wu

华语言情唯美浪漫代表作

(W) 江西出版集团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 风舞



Rainbow House

彩虹堂

彩虹堂深知你对浪漫的憧憬，全力为你创造梦幻天堂



成熟、睿智、出色，有着惊人自制力的风流帝王；敏感、善良，表面倔犟自我，却有着纤细柔弱内心的校园少女，他们在黑暗天空中并无天使飞过的那一夜相遇。

在他为她戴上那枚绝世的戒指时，却是向她暗示，他并没有赋予她管辖未来丈夫的权利；而当她一声不响独自远游巴黎，借着电视里的角色演一场小女人的戏，却在回来后被他套上受难的绳链，三天三夜的惩戒让她刻骨铭心。

如同他始终抗拒爱情强烈吸引的旋涡，她亦不肯承认理智的缰绳已断一颗心早放飞出去，直到他赴纽约之后她才知晓，原来有些时候，思念会让人绝望得在顷刻间泪流满面。

她对他说：我找遍了全世界才找到了你。



黄昏时分，半卧于床，闲读《聊斋》，室有窗棂两处，风来风去。沉迷之后，忽然抬首，暮色如丝，一室幽寂，似有鬼影绰绰，狐声悄悄，一时间只觉恍如隔世。

斜阳西渡，馨书盈屋，低眉懒妆梳，  
飞珠，卷牍，动丝幕。  
琴吟瑟鼓，浅枕深雾，清秋举蓬壶，  
川谷，林竹，凭风舞。  
谁曾看见过风舞，云袖澄素，倩影飘忽；  
谁曾伤心地恸哭，翠酒寒烛，紫檀香柱；  
谁又流传了千古，魅异高孤，幽诡其独；  
谁又追寻得苦苦，挥不去美丽的灵狐。  
向聊途，斋里醒笙初，绿茗生波无重数，  
冰霜梅露，月冷星疏，庭院深萧处，  
槐树，尘土，流烟渚。  
蒲英分付，松间沙路，龄同章台墓，  
典故，风骨，长相诉。

并不是今日才知道自己与别人不同。

雨盈说我兼备林黛玉的潇洒和美智子的明慧，外加吉普赛

女郎浪迹天涯的味道，又另有一颗善良易感的心。

这种赞美我是不敢当的，拿面镜子照照自己就什么都不必说了，雨盈之所以会如此奉承不过是她当时看上了我新买的帽子，想来个以“帽”易帽。

还是澄映的评点比较切实，她说我：无可救药。

是的，我无可救药。二十年来我一直活在自己设定的世界里，不想出去，也不容别人进来。在旁人的眼里，我孤高、独特，其实说穿了就是怪僻，并且不可理喻——与无可救药同解。

我知道的，向来都知道。没有谁比我自己更了解自己。

所以，在雨盈软硬兼施将我“请”来参加圣诞 Party 的今夜，在这富丽堂皇得有如皇宫的冷府里，我躲了起来，因为不愿在一众陌生人面前流露出自己与世人格格不入的本性，又不愿耗尽心神去作些无谓的掩饰。

毫无疑问，这里是书房，严整宽敞、古色古香，三个巨大的精心雕琢的书橱靠墙一字排开，架上码满了各式书籍，在专门存放经贸、企业、经营管理、时事政局的几列，除了中文和英文版，还有法文、德文以及日文版的专业藏书，显见主人涉猎的范围，涵盖极广。我随手抽出一本来翻看，入目就是一串专有名词，让人觉得一个头有三个大，便合起来插回原处。

我踱到窗边。

花园里灯火辉煌，高大的圣诞树上缀满了霓灯、糖果、彩纸星星和一些布偶等饰物，三五成群的绅士名流来来回回地走动，与熟识的人相互问候，与不熟识的人相互认识。这种上流社会的 Party 其实也是各界商绅政要联络感情以及证明身份的聚会，据说曾有中层的富有人士出资逾百万欲求一张冷如风亲笔签名的邀请函而不可得。

冷如风是雨盈的大哥，对雨盈宠爱非常，有求必应。所幸

雨盈从不自恃身价而娇纵蛮横，而我亦不是一身傲骨绝不攀附权贵的清莲，我父亲本来就是一方权贵。是以，我和雨盈莫名其妙地认识，莫名其妙地成为朋友。雨盈那张精致古典的美人脸孔下所掩藏着的火辣性子常令我哭笑不得，而在我平淡的人生中，能够哭笑不得已经是种难能可贵的快乐。

快乐……

我将视线拉向遥远的天际，暗淡的夜空中嵌点着几颗零落的星星，不时泛着寂寥的冷光。

传说天上的星星每一颗都是地上每一个对应的人的守护天使，然而我却从来没有和守护我的天使有过交集——至今为止，我未曾遭遇幸运的眷顾。是因为上帝在始创那群善良好心的小守护神时，把我遗忘了吗？还是因为我上辈子作孽太多，今生命该福薄……

什么响声？我霍然回头。

一个男人倚门而立。

距离太宽太远，橡木书桌上台灯的亮光并不能使我看清他的面孔，然而我可以从他所站的方位真切地感受到一种无形的气势，似飘忽又似紧随得可以让人窒息。

有人出现在我的周围而我的下意识毫无警兆？我不知道他站在那儿已有多久，如果不是因为他变换姿势而使衣服发出轻微的窸窣声，我仍会沉溺在自己的思绪中而任人旁窥，在我的心毫无防备的情况下。

我瞄一眼书桌的桌面，不知那儿有没有镇纸、烟灰盅或者类似的硬物，以使我在心里拿来砸向那个不受欢迎的家伙。

“我打扰你了？”他开了口，语气适度而声音和悦。

“你说呢？”我的口气有点冲，实在是一点都不想假装他没

有打扰我。

“你是——盈盈的客人？”他对我的火药味似乎毫不在意，问话依然不愠不火。

我的脊梁因意外而挺直，并且不得不正眼看他。他称雨盈做“盈盈”，他问我是不是“客人”，是他吗？那位传奇中的人物？

认识雨盈的时间应该以年做单位来计算，但我出入雨盈家里的次数屈指可数，且据她所言一天二十四小时她大哥有二十五个小时不在家，是以，我未曾与冷如风打过照面。

“林——潇？”他的语气里有我不明所以的怀疑，却又于问询当中表示出肯定的意味。

我向他微笑颔首，因为身份的微妙，礼貌是种必要。这人，好敏锐的反应。

他远远望着我，无端地忽然冒出一句：“不知道原来你是这样的。”又是我不能明白的奇异感觉，似——怜惜。

他的目光专注于我的眼眸，在幽暗中那份探索更显锐利，竟似不容许我回避或有所隐瞒。我垂下眼睑，忍不住微哼出声：“雨盈说你是个绅士。”

“在她眼里我还是童话中的英雄。”他不以为意地说道。

他纵容的口气让我有点想笑，仿佛雨盈之于他不过是一个爱闹别扭的小孩，但我比谁都清楚，他关爱她，在物质之外。他以他的方式引导她成为今日的她，他极其成功地使他的妹妹保留了本性的率真和纯良，在这个混沌的世上，雨盈完美得有如一朵铃兰。

他忽然又说话了：“对许多女人而言，我同样是个英雄。”打量我的眼神变得游离、不可捉摸。

五秒钟过去我才反应过来，是习惯使然吗？如此暧昧的话

语和神态，全然是用于撩逗女性的娴熟伎俩。

“我也该去帮雨盈准备分派的礼物了。”我自言自语地走向门口，还是忍不住再加上一句，“如果有人被困在城堡里，那肯定不是我。”我尊重他是雨盈的大哥，但他似乎无意将我视作他妹妹的朋友。

冷如风站直身子，长臂懒散地往对面门框一搭，挡住了我的去路。

“冷家有的是用人。”他说，忽地又笑，“也许我在等待你的救赎？”

我抬起头，视线立时迎上一双深不可测的迷幻黑眸，心头在那一刹那没来由地一跳，萌生一丝不应有的慌乱。真不知道他的对手是如何招架他的，换了是我，别说与他为敌，连朋友也不会做，根本不是一个世界的同类。

“我看到了抗拒。”他的嗓音柔和依旧。

他不可能会读心术，肯定不会，我告诉自己，他只不过是洞察力强得有一点过分而已，我深吸口气：“冷先生，借过。”

他不言语，似笑非笑地，那张据说可以使埃及艳后从地底下爬出来的俊颜上浮动着趣味，而他修长如玉的手指，毫无预警地抚上我的眉睫，轻轻一划而过。

我迅速退后一步，厌弃地望着他，如果我有大哥，如果我的大哥关爱我，他绝不会如此对待我的朋友。我相信他可以从我的脸上一目了然地看出我对他的反感已到了极端。

“你称呼我什么？‘冷先生’——”他强调着最后那三个字，将拦路的手收回，抚着光洁的下巴，“有意思。为什么不像盈盈其他的朋友——喊我大哥？”

我微愕，然后飞快地反驳：“有区别吗？”说完又下意识避开他的目光，雨盈是雨盈，他是他，我不会混为一谈，这就是区

别。而这个人，他似乎看穿了我。

“区别大了。非常庆幸你待人界限分明，否则我还真难定夺。”他的唇边带笑。

我大愕，这就是冷如风？仅此一面就将一位全然陌生的女子列入他的后宫花名册？纵然我是他妹妹的好友，纵然我是林鸣雍的女儿，对他而言都不构成顾忌和障碍？

忽然间我极好奇：“冷如风，有没有原则上你不会碰的女人？”

他侧头失笑：“这么可爱的问题。当然有，比我大或比我小十五岁的——”

他话音未落我已从他身侧闪出门外，要的就是他这一瞬间的松懈。

“你走不掉的。”气定神闲的余音未尽，我已被入从背后拦腰搂住，而后有炙热的气息萦于耳畔：“楼下的世界不是与你不相干吗？又何必这样着急。”

我整个僵在他怀内。

“如风，是你吗？”

随着婉转的清音，一位风姿绰约的丽人儿拐过楼梯口转角出现在面前，我看着那张明媚娇嗔的脸在刹那间垮下去，又在刹那间逼出狼狈的笑容。

“我——对不起——”那女子嗫嚅着。

可怜。我心中忍不住滑过这个词。额角被出其不意地香了一下，“呀——”我失声。温热的手自我腰上撤离，生平第一次，我头也不回地落荒而逃，怀着某种我明辨不了的恐惧。

下得楼来，方澄映一看见我就没有好脸色：“你躲到哪里

去了？不来也就算了，既然来了就捧捧场行不行？四处找你，好好的一个圣诞节过得一点都不安心。”

我正一肚子闷气没处发泄呢，她倒来招惹我，我斜睨着她：“雨盈明摆着就是喜欢黏我，你有意见啊？要吃醋也不找个好点的借口。”

“你——”她气极，扯着我的手臂就打，“死人！”

“谁怕谁啊？”我挥开她的手，窥个空儿一巴掌赏在她的小臀部上，她尖叫出声，反射性捂住吃痛的部位，我咯咯大笑。

穿得像白雪公主一样的雨盈飞奔过来：“怎么又打起来了！你们俩——真是没眼看！”

她一手一个挽着我和澄映就往大厅拖去：“要是我爹地妈咪在家，看你们敢不敢这么放肆。”冷氏夫妇去了环游世界，五年一度的重温蜜月。

澄映侧身冲我扮了个鬼脸，我立刻还她以高扬的下巴，雨盈没好气左右开弓，一人敲一个响头后复又挽住我们，三个人不约而同低笑出声。

在大厅绕了一圈，雨盈又拖着我们穿过各自成群的宾客走向花园，嘴里兀自嚷嚷：“怎么不在？”

“你干什么？”澄映不耐烦地拍开她的手，她索性双手缠上我的手臂，妙目四处顾盼，“没什么，找我——大哥！这边！快过来！”

失礼的叫唤惹来四方注目，澄映动手掐了她一下，而我瞪着那道渐行渐近的身影，第一个念头就是——逃。刚要提步往后，雨盈却下意识地攥紧我：“还没有见过我大哥吧？不用说你们都晓得啦，他叫冷如风——我们家又是风又是雨的，就差没有行雷闪电——哥，这就是我常和你提起的林潇和方澄映。”

“幸会，幸会。”冷如风风度翩翩地向澄映伸出右手，握过

后转向我，脸上布满亲和的笑容。

我握上他的手，客气有礼：“冷大哥。”

他的双眉忽地往上斜飞，笑着盯紧我，然后拉起我的手牵到唇边亲了亲：“可爱的小朋友。”

我努力扯开嘴角，但愿还给他的笑容不会太难看。

“大哥，圣诞礼物！”雨盈向冷如风摊开双手。

“急成这个样子，也不怕你的同学笑话。”冷如风状似无奈地捏捏她粉嫩的脸颊。

“哥哥坏！”雨盈娇笑着捶他一下。

我和澄映对望一眼，相互看见了局促。

我发誓，下次雨盈就算雇用阿兰·德隆用AK-47冲锋枪指着我的脑袋，我都不要再踏进冷家半步。

冷如风掏出一个小方盒，从中取出一个细小精致的白金镶钻手镯，为雨盈戴上并且吻她的额头：“圣诞快乐，盈盈。”

“圣诞快乐！哥！我朋友的礼物呢？不要跟我说你没有准备，虽然我忘了告诉你她们会来，但我知道你肯定会预料到的，快把礼物拿出来嘛！”雨盈摇摆着冷如风的胳膊，那模样十足把他当做无所不能的完人。

“好——”冷如风拉长了声音，拍拍她的手然后变戏法似的，他的手中已多了一条小项链，微笑着帮澄映戴上，调整一下坠子的位置，也温文地亲了亲她的面颊：“还合意吗？圣诞快乐，澄映。”

澄映难得地竟红了脸：“谢谢——圣诞快乐，冷大哥。”

“不客气。”他说，视线已然锁住我，我忽然觉得心底一阵动荡，随便便看见了他平展的掌心果真放置着——一枚戒指！“一套小饰物三个人分戴，盈盈还满意吗？”

“好耶！我就知道大哥对我最好！”雨盈毫无心机地鼓起掌

来,丝毫没有意识她被冷如风套出的话等于是缚死了我,而四周的宾客应掌声之邀投过来的目光更逼得我除了像个白痴一样保持一脸僵硬的微笑外,什么都不能做什么都不能说。

“潇,圣诞快乐。”冷如风执起我的左手,那么自然而然地将戒指套进我的无名指。

“谢谢冷大哥,圣诞快乐。”我克制着不让脸部的假笑转化为咬牙切齿的形状。

他伸手揉揉我的黑发,就像为人兄长对他宠溺的小妹所会有的亲昵动作,然后他俯下脸来,笑容不改道:“来,亲亲冷大哥。”

我居然没有一口鲜血喷在当场!真——真是佩服自己!

“是。”我从齿缝挤出这个字,将手乖巧地别在背后,邻家小妹妹的样子出来了吧?我踮脚吻向他的脸。此时此地,我的身份和教养要求我唯一能做的就是:自始至终都得扮演落落大方。

有那么一瞬我看他温和的笑容里闪过一抹不协调的妖异,在脑子警觉的信号发出之前,他已像是一下子没站稳,在双手扶上我的腰的刹那俊脸一侧,他的唇飞快地刷过我的唇角,与此同时他的手不着痕迹地一带,下一秒我已倒在他的胸膛,紧接着就听见他低呼出声:“哎——潇,你怎么了?没事吧?”

“我——没事,刚才——有点晕,现在没事了。谢谢——冷——大——哥——”站好离开他的怀抱,抬头接上他的视线,我相当明确地用眼神告诉他:我想将你千刀万剐!

他一笑,对雨盈微微一笑道:“盈盈,陪你的朋友好好玩玩,半个小时后有焰火看,大哥有客人来了。”向我和澄映做了个“失陪”的手势,他转身,一如来时的闲适与优雅,阔步离去。

我无法形容心头“怄死了”的感觉，从来不曾被人如此猫捉老鼠般戏耍过，将手别到背后，迅速摘下戒指，趁身边的两人没注意，把手一张，戒指跌落在绒绒的草地上听不到一点声响。正暗自有些畅意，冷如风忽地回头看我一眼，我一惊，他已走进大厅，那一抹淡淡的笑没入空气中。

“潇潇。”

“嗯哼？”我收回视线，却不期然接受到两道揣测的目光，被撞个正着的陌生女子迅速别过脸，若无其事地从椅子上站起来。我目送她走开去。

“潇潇！你是不是患了恋‘背影’癖？”雨盈在叫。

“我患了恋‘打’癖，吵什么吵！”我敲敲她的脑瓜。

那女子所戴的耳环和冷如风送给我们三人的饰物分明是配套的，我记得在书房门口见到她时，她戴的是两粒小翡翠——他所谓的未卜先知为我和澄映准备的礼物，不过是今晚随身备着以哄众多女朋友开心用的，甚至我不怀疑他身上还有同种款式的手表或者胸针，而他偏给我戴上戒指。

冷如风，这笔账我记下了。

电话振铃把我从梦中惊醒。

已然是日上三竿了吗？否则不会有人敢打电话进来。

即便是我的父亲大人也不会在周日中午十二时前敲我的房门，免得要看我的脸色，事实上他也从不敲我的房门，如果他有事找我，必定是指令某位用人客气地请我到他的办公房，惯于与他无拘无束的是林智，从来不是林潇。

我摸索着拿起床头的电话，艰涩的眼睛瞄过桌上的闹钟——八点半？！我睁大双眼再看一次，不是我眼花，真的是八

时三十分，我啪的一声将电话挂掉。一会儿又铃声大作，我拔下电话插头，继续蒙被睡觉。

在我要睡觉的时候就是睡觉最大，天塌下来都与我无关，即使此刻有人来告诉我林鸣雍的公司已经倒闭我要沦落街头了也亦然，只除非——来人是要告诉我母亲从埋了她十几年的坟墓里出来了。是母亲的去世教会了我，这个世上没有我要的东西，也没有我不要的东西，一言蔽之，世上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事。

“砰砰砰！”一阵急促的敲门声响起。

我不做声，敢在此时敲我房门的人大概不会不敢进来。门把响处，管家张嫂探进身子，我拥着被子坐起，她脸上的惶急霎时变为怯惧。

这屋里没有哪一个用人在面对大小姐时不战战兢兢，其实我极少找他们的麻烦，只除了十二岁那年的一次。

梅平雇了个远方亲戚回来，叫什么福嫂。起初福嫂待我还算客气，分个主仆尊卑，日子一久，看我人单力薄，既不是现任太太的亲生女儿又不得林家老爷的欢心，便慢慢生出嘴脸来。年龄小并不代表我不懂事，我只是懒得也不屑与这种无知妇人计较，而她大概把我的不理会当做无能为力的忍让，越来越变本加厉。

有一日我回来晚了，她竟叫人端些剩菜剩饭给我，说是厨子请假了还请大小姐将就着用些。我当然没吃，当然也不会躲在被窝里流泪到天明，我去找林老爷要他辞掉福嫂。他那时正因生意上的不顺利搞得焦头烂额，没空理会这些琐碎事，将我从办公房里轰了出来。我便去找梅平，梅平笑着问我是不是福嫂惹我不开心了，她叫我去睡觉，她说会跟福嫂好好提一提。我去睡觉了。

翌日，福嫂见着我倒是道了个歉，却是带着一脸憎恶和嚣张。我不理她，径自去大厅向母亲请安，却看见原来挂着她画像的墙壁上一片空白。我问：“有没有人知道这是怎么回事？”

父亲、梅平以及八岁的林智正坐在大厅的沙发里有说有笑，一侧四五个下人在伺候着他们一家子。听到我的问话众人俱看着我，父亲嘟囔了一句“一大早的又无端寻些什么是非”，回过头去逗林智，于是其余人也就没有谁理睬我。

梅平看看我，又看看林老爷，拘束地问：“怎么了？潇潇有什么事吗？”

“是谁动了我妈咪的画像？”我扫视在场众人。

父亲掉头看了一眼空白的墙，皱了皱眉。侍立在梅平身后的福嫂垂头搓着两手，恭谨地道：“老爷，我是看那幅画像沾满了灰尘，所以大着胆子让人取下来想擦干净——”

“你过来！”我拔高声音。

“是，小姐。”福嫂诚惶诚恐地应了一声然后向我走来，背对着她的老爷太太，脸上马上换了一副有恃无恐的表情。

我一巴掌将她掴得踉跄后退：“你好大的胆子！谁准你动我妈咪？！你找死！”

我抄起案上的铜雕没命地砸向她，她躲不及痛叫出声，鲜血顿时从她的额头冒出来。

“你发什么疯？！”父亲从沙发上跳起来。

“我每天都拭干净妈咪，根本不可能有灰尘！辞了她！”

父亲望一眼捂住头发抖的福嫂，挥手让人扶她下去。

“叫她走！”我重申。

父亲厌烦地看我一眼，就如同在看一个无理取闹的小孩，而他的打算是置之不理。

我走向门口：“下午我回来时你最好别再让我见到她！”

“这是什么口气！林潇你给我站住！”

我对他的暴怒无动于衷，头也不回地步出林宅。

梅平自始至终神色苍白地坐在原处，搂着林智。

父亲可能是气愤不过我的要挟，也可能是根本就不把一个十二岁孩子的说话当一回事，我晚上回家时看见福嫂仍在林家上上下下张罗着，额上缠着纱布，一见到我就如避鬼魅一样躲开了。

我回房打电话给澄映的爸爸方怀良律师，我跟方伯伯说要将我名下的林氏股份全部出售给盛氏，其时盛氏正在收购我父亲的公司。我父亲的公司其实是我外祖父的公司，外祖父外祖母以及母亲去世后，我拥有公司相当大的股权。方伯伯愕然，继而向我解释，母亲的遗嘱上注明我得到十八岁才能自由动用名下的财产。我谢过他，挂了电话后静坐在房里等候父亲的到来，结果却是用人来敲门告诉我他在办公房等我。

我甫旋开门他已从办公椅上暴跳而起，指着我破口大骂：“我上辈子作了什么孽？”

“鸣雍！别激动！”梅平轻拍他的脊背，对我道：“潇潇，你爸爸已经教训过福嫂了。”又对他道：“都是一家人，潇潇还小，有什么事情不可以好好谈清楚呢，别发脾气，啊？”

“你当她是一家人，她当你是什么？”父亲的火气泻向她，“这些年来她喊过你几声阿姨？你对她再好又怎么样？她天生没心没肺！对自己的老子都做得出这样的事！她现在才几岁？以后大了还得了！只怕一个不顺心就要对我动刀子呢！”

我冷眼看着面前这对一个唱红脸一个唱白脸的夫妇，问：“找我什么事？”

我的漠然更加激怒了父亲，他一掌击在办公桌上，怒吼声震荡整个空间：“我林鸣雍居然生养了这么个忤逆东西！”

“悔不当初没把我扔进水桶里溺死是吗？”我双手撑着桌面，正对他冷笑。

“生我的是妈咪！养大我的是妈咪的钱，你以为你有份？我不相信你会糊涂到一点都不明白，林家的兴衰完全与我无关，尤其是你！”

“潇——潇！”梅平惊叫。

父亲的右手已挥到半空，迎着他怒气膨胀的巨目，我毫无惧意：“打呀！为什么不打？一巴掌打死了我，把我送到妈咪身边，就再也没有人碍你的眼了，这不正合你的意吗？”

他的脖子上立刻青筋暴现，喉结急剧地上下耸动，怒火已到了忍无可忍的边缘，然而他高举的手却颤抖着缓慢地下垂。

“你——滚！给我滚出去！有种这辈子别回来！”他喘着粗气。

“你没资格对我说这种话。”我将嘴唇咬出了血，“别忘了这屋子我也有一半的份，而我也可以告诉你，我之所以仍住在这并不是因为我很不幸地生为你林鸣雍的女儿，而是因为这儿是我妈咪住了一辈子的地方！”在她的地盘里没有人可以这样对待她以及她的孩子！

“那位好亲戚的事你就看着办吧。”我好风度地掩上门，“妈咪当初瞎了眼才会嫁给你。”

隐约听到里面剧烈的咳嗽和梅平惶急的叫唤：“鸣雍！”

那一巴掌为什么不打下来？为什么不？！

我离家一个星期，再回来时管家已经换了一个叫张嫂的，大厅内母亲的画像又摆了回去。我将它摘下挂到了自己的房间里。

从那以后，父亲便对我不闻不问，而林宅中的用人再没有

哪一个敢招惹大小姐。

我拿起梳子刷长发，问张嫂：“什么事？”

“太太晕倒了！”张嫂显得手足无措。

太太晕倒了，老爷人在欧洲，少爷大概一宿未归，所以只好找上小姐。

“叫老李备车，打电话通知张医生。”我吩咐。她应声而去。

梅平体质孱弱，贫血、头晕诸如此类的小病从未间断，以往一直有林老爷侍奉在侧，但不巧这次他公干在外。

我将梅平送进病房就离开了，张医生惯于处理她的任何突发病况，在那里我并不比她专用病房中用来装饰的花瓶更有用处。就算有人应该在她跟前尽孝，也应是林智，而不是我。

回到林家我吩咐张嫂：“打电话到公司去，让秘书通知老爷。”

我可不敢不去打扰林总，虽然只是鸡毛蒜皮的小事，否则怕不被人在“没心没肺”上再加一个“冷血无情”的罪名。他爱梅平甚于生命，至于我——大概是他肺里的结石，如果肺部会长结石的话——专门顶心顶肺。

“小姐，少爷他——”张嫂的话还未说完就被大厅的电话铃声打断了，她拿起话筒应道：“是，在。”

我接过电话。

“姐，麻烦你过来一趟。”林智一向清越好听的声音此时竟有些嘶哑。不会吧，天下居然也有他林智摆不平的事？

“你在哪儿？”